

证券代码：688338

证券简称：赛科希德

公告编号：2024-007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4 月 17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大兴区百利街 19 号院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3
普通股股东人数	4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48,493,74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48,493,74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5.687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5.687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吴仕明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

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8 人，董事古小峰先生因工作原因请假。
-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5 人。
- 3、董事会秘书张嘉翊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副总经理裴燕彬先生因工作原因请假。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8,363,420	99.7312	52,200	0.1076	78,123	0.1612

-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8,363,420	99.7312	52,200	0.1076	78,123	0.1612

- 3、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普通股	48,415,620	99.8389	0	0.0000	78,123	0.1611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修订〈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3,791,552	96.6770	52,200	1.3309	78,123	1.9921
2	《关于修订〈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3,791,552	96.6770	52,200	1.3309	78,123	1.9921
3	《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843,752	98.0080	0	0.0000	78,123	1.992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 1、3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议案 1、2、3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圆、李诗滢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